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以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

（二）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8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三）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 6 人，实际参加董事 6 人，分别为陈晓龙、睦敏、吴文新、段亚林、黄兵兵、张立海。

（四）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晓龙先生召集和主持。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吴文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会议选举吴文新先生（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

该议案表决情况：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7 日

附：吴文新先生个人简历

吴文新先生：男，1964年出生，硕士。1987年8月至1993年3月，任黄石锻压机床有限公司工艺设计主管；1993年4月至2017年1月，历任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空调事业部副总经理，家用空调国内事业部总裁，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兼家用空调事业部总裁等职务；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裁；2018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吴文新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不存在关联关系；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